

材料与能源学院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含硕士生、直博生)工作方案

根据《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含硕士生、直博生)简章》及有关通知,为使我院 2026 年招收推免生工作有序、规范进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接收专业

我院 2026 年拟接收推免生的专业、要求见《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含硕士生、直博生)招生专业目录》或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中公布的招生专业目录。

二、申请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恪守学术规范;
2. 身心健康,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规定的体检标准;
3. 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有较强的专业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4. 申请人须是具有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的高等院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并被现就读学校列入推免生名单;
5. 推免生申请的学科一般为相近或相关学科;
6. 申请人在本科阶段公开发表过学术论文、取得科研成果、在国内外重大竞赛中获奖,可优先推荐。

三、申请程序及办法

我院接收推免生复试与录取工作从9月22日开始至10月20日截止，具体程序如下：

1. 具有推免生资格的考生在9月22日至10月15日期间，登录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注册、填写基本信息，选择报考中南林业科技大学，上传照片、网上支付报名费。

2. 我院9月23日至10月15日期间分批审核申请信息，实行先申请先审核的原则，择优选拔。申请人名单经学院和研究生院审核后，学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发送复试通知。收到复试通知后，申请人应及时登录“推免服务系统”进行确认，并与我院联系。

3. 学院根据研究生院下发的复试名单组织复试，填写复试情况登记表并确定拟录取名单。

4. 研究生院对拟录取名单进行审定，报学校招生委员会审核，将拟接收名单公示7个工作日，向录取的推免生发出拟录取通知，推免生确认待录取通知。学生如对公示名单有疑问，可通过电话与学校或者学院进行联系。

5. 10月20日后，学校报送推免生拟录取名单，经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和教育部审核通过后，对外公布录取名单。

四、申请材料

考生在复试报到时需交验以下材料：

1. 身份证、学生证原件，交复印件（身份证复印正反面，学生证复印学生信息和注册情况）；

2. 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并加盖推荐本科教学工作主管部门公章；

3. 其他有关材料（如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复印件，其他获奖证书、本人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复印件；

4.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6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推免硕士生至研究生院网站下载）；

5. 直博生需提供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6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和《报考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研究计划书》（直博生至研究生院网站下载）。

五、复试工作

1. 复试的方式和内容

复试工作由各专业复试小组具体组织实施，具体时间根据考生填报志愿等动态确定，由各专业复试小组通知考生。复试内容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和综合面试两个部分。各学科如实记录考核情况，填写《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6 年推荐免试硕士生复试情况登记表》或《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6 年直博生复试情况登记表》，并签署是否录取的建议。

(1) 英语听说能力考核

主要测试考生实际运用英语知识的能力，以口语对话、即时口译等形式考察考生的英语听说能力。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满分 100 分。

复试小组成员各自独立给考生评分，取算术平均值为最终成绩。复试小组秘书当场如实记录考生的作答情况和复试小组成员的评分，并计算考生的最终成绩。

(2) 综合面试考核

面试考核考生的综合能力。在考察考生德智体等情况基础上，主要从以下方面考核考生的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①考生对学科（类别）相关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②考生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③考生对学科（类别）现状及发展动态的认识和了解；④考生在学科（类别）领域的发展潜力；⑤考生参与专业实践、社会实践、学术活动、计算机和外语等级考试等情况及获得的相应成绩或成果；⑥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

面试满分 100 分。

同一复试小组的面试方式、时间、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应当统一。复试小组成员各自独立给考生评分，取算术平均值为最终成绩。复试小组秘书当场如实记录考生的作答情况和复试小组成员的评分，并计算考生的最终成绩。

2. 复试评分细则

复试成绩总分 200 分。考生复试成绩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和综合面试等两部分成绩，其中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100 分、综合面试 100 分。

3. 录取工作

全部符合以下条件推免生方可录取。

- (1)符合我校推免生接收条件中规定的各项条件；
- (2)考生复试成绩应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综合面试等两部分成绩，每个部分复试成绩应不低于 60 分。

六、其他事项

招生信息如有变动，以报名期间研究生院网主页公布的相关信息为准。

联系方式：0731-85623307

电子邮箱：znlclxy@163.com

材料与能源学院
2025 年 9 月 18 日